

嘉義市政府消防局「住宅用火災警報器」

成功案例教育資料

壹、案由：

嘉義市政府消防局救災救護指揮科於本(111)年09月10日11時29分接獲民眾報案，指稱興達路00號住宅有煙之情形，救災救護指揮科立即派遣第一、德安、東區、後湖分隊馳援搶救。

貳、火災概要：

一、時間：111年09月10日上午11：29分

二、地點：興達路00號

三、建築物情形：RC透天建築

四、人員避難情形：

到達現場後為一透天建築物，現場為炊事不慎，屋主兒子聽到火災警報器大聲鳴動，經查看為廚房冒出陣陣白煙，趕緊疏散屋內家人至戶外避難，並請鄰居協助通報119。

五、初期滅火：有。

屋主表示正在煮食午餐，但忙於其他事情忘記關閉爐火，剛好消防局(108年)配合廠商前往家中裝設住宅用火災警報器，當下偵測到有煙發生隨即發出高分貝警報聲響，屋主兒子聽到後查看確認廚房開始冒出白煙，再請鄰居協助通報消防隊後，立即拿起家中滅火器進行初期滅火，在消防人員到達前，已將火勢撲滅。

六、消防人員搶救過程：

消防人員確認火勢撲滅，並隨屋主逐層搜索，再次確認現場有

無人員受困。

七、住宅用火災警報器啟動情形：

(一) 設置地點：廚房。

(二) 動作情形：消防人員到達時，持續動作中。

八、人員傷亡情形：無人傷亡。

參、檢討分析：(以條列式檢討分析，並輔以照片佐證)

一、加強宣導民眾於廚房應備有滅火器具及設置住宅用火災警報器

(光電式)，並預留人員逃生動線，在遇有火災發生前能即時發揮預警效果，避免發生火災。

二、宣導民眾使用瓦斯爐煮食後，應養成人離火熄之習慣，尤其人員長時間外出時亦應關閉。

三、本局製作防範廚房火災宣導貼紙，針對本市透天住宅、公寓大樓及高危險區域場所，責請各轄區分隊派員張貼於大樓電梯控制面板處及住家大門出入明顯處，提醒民眾居家防火觀念，以確保本市民眾住戶生命財產安全。

肆、策進作為：

此成功案例可證明住宅用火災警報確實能發揮預警功效，宣導民眾家中應裝設『住宅用火災警報器』，以期民眾在火勢擴大前，經由火災警報器感應異常狀況，即時發出高分貝聲響，期達到早期預警，進而進行初期滅火、通報、避難逃生等動作，避免憾事發生。

伍、現場照片：

一、時間：111年09月10日。

二、煮菜燒焦廚房鍋具



一、時間：111年09月10日。

二、住警器鳴動情況



一、時間：111 年 09 月 10 日。

二、防火宣導



